

BLUE

不期一见
爱上白衣少年
曾是纯真青春的
唯一光
却成了爱恋触碰的伤感。

网络宣传

超过4千万次点击，
感动亿万人次的美丽



青春文坛纯爱系新人神话

奈奈

打造别具一格的绯色治愈之恋！

青春爱情纯植株，一腔纯爱深邃最真的
情感，演绎孤独与梦想交织，
谎言与生花妙语的
恋爱物语！

蓝

BLUE

RAINY

雨

DAY

天

奈奈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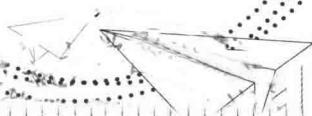

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HUNAN YOUNG LE &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蓝色下雨天

B U E R A I N Y D A Y

奈奈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蓝色下雨天 / 奈奈著. -- 长沙 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3.4
ISBN 978-7-5358-9106-8

I. ①蓝… II. ①奈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35449号



责任编辑：罗晓银

品牌运营：Sean.L

特约编辑：李黎 又又

视觉监制：611

文字编辑：王彦

装帧设计：Iris.Z 周梦雅

插画制作：索·比昂卡创作组（蓝色创可贴 飞翔舞 三颗猫饼干）

出版人：胡坚

出版发行：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地 址：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 89 号 邮 编：410016

电 话：0731-82196340（销售部） 82196313（总编室）

传 真：0731-82199308（销售部） 82196330（综合管理部）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常年法律顾问：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

印 刷：长沙银都印务有限公司

印 张：16 开 本：660 mm × 960 mm 1/16

版 次：2013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24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：若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，可直接向本社或印刷厂调换。

服务电话：0731-82196362/84887200

目錄

CONTENTS

B L U E R A I N Y D A Y

CHAPTER 02 第二章

那
个
女
孩
不
是
我

029



BLUE RAINY DAY

CHAPTER 01 第一章

夏
未
迷
的
少
年

005



BLUE RAINY DAY

CHAPTER PROLOGUE 楔子

蓝
色
天
堂

001



BLUE RAINY DAY

CHAPTER 05 第五章

守
着
你
到
永
远

105



BLUE RAINY DAY

CHAPTER 04 第四章

小
墨
鱼
不
要
放
手

077



BLUE RAINY DAY

CHAPTER 03 第三章

叫
沈
若
青
的
女
孩

033



BLUE RAINY DAY

目 录 CONTENTS

B L U E R A I N Y D A Y







“小墨鱼，你在看什么？”

穿着碎花小布裙的长头发小女孩，轻轻地拍了下杵在杂志摊前舍不得离开的短发小女孩，嘴角挂着清浅的酒窝，笑眼弯弯地发问。

被叫“小墨鱼”的孩子，伸手揉了揉看得酸疼的眼睛，别过头去看着那微笑的女生，表情有些茫然，问：“太阳，你说，这世界上真的有能穿出永恒的衣服吗？”

小“太阳”眨巴着大眼睛，歪着头冥想了一会儿，认真地说道：“呃，孤儿院旁边的基督教堂里的神父说，只有天堂里才有永恒。衣服的话，好像不可以吧！神父从来不撒谎的，不过，小墨鱼，什么叫永恒啊？”

什么是永恒呢？

十岁的小墨鱼被问住了。

抿了抿嘴角，小墨鱼指着刚才翻看的那本杂志上被放大的礼服裙，若有所思地说道：“上面说，这衣服就是永恒。”

那一刻，是姚晓墨第一次见证永恒。

杂志上是一个叫沈逸飞的著名服装设计师，挽着身穿以蓝色为主调、渐变为设计构架、将两个极端完美结合在一起的“eternity（永恒）”的



美丽模特，出现在巴黎时装周的走秀台上的照片。

何为永恒，就是朝日东升，夕阳西落，昼夜交替，时光不滞。

沈大师用了一种叫“蓝色渐层”的独特手法来表述“永恒”的设计理念。

杂志刊登的照片下面，用大段的篇幅阐述了这个鲜为人知的设计手法——

“蓝色，某种意义上，代表着永恒。橙色是它的互补色，也是对比色。绿色、紫色、青色是它的邻近色。它一共可以细分为28种色调，将这些颜色以渐变的形式全部组合在一起，再辅以它的对比色‘橙’，便能看到渐层，称为‘蓝色渐层’。”

看完这样的文字，小小的姚晓墨突然觉得，眼前的礼服裙仿佛将天空从白天到黑夜都融了进去，用来对比的橙色就如太阳升起时那被光晕染红的地平线，又如夕阳西坠时渐染的火烧云，更似陨石滑落黑夜的那抹流火，甚至如流星雨到来的瞬间的璀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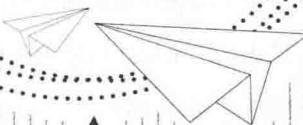
自此，“蓝色渐层”就是“永恒”的神奇概念便不由自主地钻进了她稚嫩的心灵。

可是，当真正触及这所谓的“永恒”时，姚晓墨才发现，太阳的神父没有骗她——只有天堂才有永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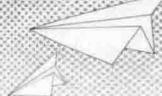
藍下雨天



B L U E R A I N Y D A Y







谁也不知道，我多么希望时间就此停留在这一刻。

这样的话，他就永远只是我的小泥巴，永远只是在那秋夜月光下，那老榕树旁，拥抱小墨鱼的小泥巴了。

【一】

太阳死于一个暑气渐消的夏末，先天性心脏病折磨了她十多年，最终还是残忍地夺去了她的生命。

那日，太阳种在大院那棵老榕树下的太阳花开了，鹅黄色的花瓣在金色的阳光下尽情地舒展开来，像太阳站在阳光下朝我微笑。

太阳在的时候曾说过，太阳花的花语是热情和阳光。她喜欢太阳花，因为那花永远面对阳光绽放微笑，象征着乐观勇敢、自强不息与欣欣向荣。

她要做像太阳花一样的孩子，所以她喜欢听人喊她“太阳”，即使她来这里的时候完全记得自己的名字——言霖。

我早就习惯了喊她太阳，习惯她像太阳花般陪在我的身旁。

我刚来这个孤儿院的时候，脾气很不好，老爱要大小姐脾气，常常跟其他小朋友吵架，没有人喜欢跟我玩，太阳是我这么多年来在孤儿院唯一的朋友。



只有她从不在意我的坏脾气，无论发生什么事，她的脸上永远挂着微笑。

孤儿院的院长姚妈妈告诉我，当年她是在大街上捡到我的，我一个劲儿地哭着说自己走丢了。她带着我在街上找了很久，都没有找到我的家人，于是只好将我带回了孤儿院。

那时的我，除了知道自己四岁，其他的问题一概答不出。

姚妈妈就给我取了名字，随她姓，叫姚晓墨，而太阳喜欢喊我“小墨鱼”。

我相信我未走丢前，我的父母一定很宠我，不然，我来的时候也不会有那么严重的大小姐脾气，刁钻蛮横，且爱无理取闹。

幸好，这十多年来，我的身旁一直有太阳，也唯有太阳，容忍着我的所有缺点，还能朝我微笑，让我这么多年来过得并不孤独。

然而，那么热情的太阳，还是被带到了她喜欢的上帝那儿，那个据说存有永恒的天堂。

鼻子微微地开始泛酸，我眨了眨湿润的眼角，拿着铲子在榕树下挖坑，然后将太阳生前最爱穿的碎花裙埋进了那个土坑中，在她钟爱的太阳花旁，建了个衣冠冢。

太阳已经走了好几天了，可是我的耳边仍然回荡着她临走前说的话。

她说：“小墨鱼，我要走了。我会在天上继续看着你的，没有我，你也要过得快乐啊！”

那时的我，紧紧地抓着太阳开始变冷的小手，眼睛红红的。我好想跟太阳说，她走了，可以在天上看着我，可是，我再也看不到她了。

没有她，小墨鱼就是孤孤单单一个人了，再也没有朋友了。



我伸手擦了擦湿润的眼眶，小心翼翼地捡起地上散落的太阳花瓣，慢慢地洒在太阳的衣冠冢上。

当我以为我会就此孤单地活下去时，一个身影在我的身旁蹲了下来。

“你为什么哭呢？”

温温润润的嗓音在我的耳边不咸不淡地响起，我茫然地抬起头来，视线模糊地看着眼前这个陌生的少年，任由他伸手摸向我的头，轻柔地安慰着我：“别哭了，爱笑的女孩才不会运气差。”

周遭的一切都仿佛静止了下来，我的视线渐渐清明，然后便看到了他。

那是我第一次见到小泥巴，他穿着破烂的衣服，浑身脏得好像刚从泥淖中爬出来，灰头土脸地蹲在我的身旁，只有那双黑色的眼眸，明亮得好像夜空闪烁的星辰。

我敢肯定他不是孤儿院里的人，这里的孩子除了太阳，都不愿意朝我笑，何况还是这么温柔地安慰我。

他的嘴角，一直噙着浅浅的笑。

从见到小泥巴的第一眼，就算看不清他被灰尘掩盖的脸，就算不知道他是怎样的一个人，我也能清楚地知道，我不讨厌这个看上去与我年龄相仿的男生，我甚至喜欢他摸着我的头、微笑地安慰我的样子。

那感觉很温暖，像太阳照在身上一样，而我的太阳永远离我而去了。

后来，就算发生了很多事，悲伤的，难过的，我也无论如何都忘不了那个有火烧云的傍晚，在那棵苍老的大榕树下，是谁陪着我坐在太阳的衣冠冢旁，面对着因阳光逝去而花瓣聚拢的太阳花，安静地缅怀我挚爱的好友——太阳。



【二】

“姚妈妈说，你的头部受过伤，不能睡这么硬的枕头，这个给你，是太阳以前自己做的，很软的。”

月华如水，空灵缥缈地洒落在他的床上。

我望着清洗完躺在床上看书的他，微笑地将太阳送给我的软芯枕头递到了他的面前。

这个枕头，我一直舍不得用，生怕把它弄脏了，倔犟的太阳要帮我重做。她身体不好，我不想让她为了我而太操劳。太阳走了之后，我更加认为，这是太阳留给我的礼物，我不能把它弄坏了，弄坏了就再也没有一个太阳愿意给我做贴心枕头了。

所以，我以为我再也不会动它，只会让它安安静静地躺在柜子里。

可是，他出现了，那个跟太阳一样爱笑的男孩，那个姚妈妈筹措经费时救回来的受伤男孩，那个因为头部受伤而忘了过去的一切、爱吃芋头糕、喜欢微笑的男孩，那个眉宇间有着淡淡忧伤的男孩，那个一出现，就让我感觉好像太阳又回来了那般温暖的男孩。

他忘了过往的一切，不记得自己叫什么，却依然能像坚强的太阳一样，每天朝我微笑。

他不记得自己的名字，我一边翻着太阳衣冠冢旁边的泥巴，一边说：“以后，我就叫你小泥巴吧。”

他并不反对，只是浅笑着说：“好啊，你是小墨鱼对吧？”

说罢，他又要伸手摸我的头，还自娱自乐地笑着说：“你看上去好



乖。”

其实我一点儿都不乖，不然整个孤儿院也不会只有太阳愿意跟我玩，只有太阳愿意叫我“小墨鱼”，其他人看到我都只会喊“喂”，有时候就算看到我，也只会假装没看到。

小泥巴是继太阳之后第二个让我感觉温暖的伙伴。

太阳以前老说：“小墨鱼，你看起来不好相处，其实我知道，你是那种谁对你好，你就会对谁更加好的女孩。”

太阳说得没错，我就是这样的人。

才刚认识小泥巴，他给我一点点温暖，我就愿意把太阳送我的枕头给他。因为我知道，太阳一定也会喜欢他的。那么喜欢温暖事物的太阳，怎么可能不喜欢小泥巴？

她要还在的话，如果知道小泥巴头部受过伤，肯定不需要我给，一定自己就给小泥巴做软芯枕头了吧。

“自己做的，果然很软。”小泥巴伸出手来接过我手上的枕头，轻扬着嘴角说。

我的目光落在他白皙修长的十指上，眼里有些艳羡。

他的手好美，比女孩子的还漂亮。我下意识地垂头看看自己的手，然后默默地将手移到背后。

刚来孤儿院的时候，我很贪玩，尤其在冬天喜欢跟太阳一起玩雪，双手被冻坏了之后也不知道要保护一下，于是就生了很严重的冻疮。而这些冻疮每到冬天就复发，手不但肿得像包子一样，还龟裂疼痛，奇痒无比。

时间久了，即使冻疮消退了，就算不是在冬天，手指也还是会变粗，有些肿，丑不拉几的。

夏末迷失的少年

再偷偷看小泥巴，洗干净的他，脸很好看。

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好看的男生，眉眼清秀，鼻梁挺起，嘴唇很薄，颜色很粉嫩，像院门口那株樱花树上的粉樱。

最好看的是他的眼睛，常常会弯起，好像会笑，黑色的眸子亮亮的，看得人心乱乱的。

静谧的夜晚，他的声音如泉水叮咚，蜿蜒绵长地飘进我的耳朵，伴随他温暖的浅笑，我一时间看得痴迷了。

“小墨鱼，你是怎么到孤儿院的呢？”他问我。

我的思绪恍惚了一下，片刻找回了神智，木讷地如实回答：“四岁的时候跟家人走丢了，姚妈妈把我带来的。”

“哦，才四岁，那你应该跟我一样，也记不得来这之前的事情。我们这样算不算是同病相怜？”

他咕哝了一声，收好我送给他的枕头，手枕着下巴，歪着头，表情有些迷惘地说。

我看着他深邃的眉眼，只是傻傻地点头，却不说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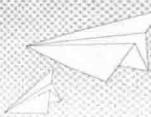
我本来就不太爱说话，以前跟太阳在一起的时候，也是听她说得多，自己很少说。

但我喜欢跟小泥巴说话，因为他说话的时候，总会朝我笑。

我觉得跟小泥巴“同病相怜”没什么不好，最起码，我们所有的记忆都从这孤儿院开始。这一切，莫名地让我觉得舒心，好像彼此都只有彼此，就像当初我跟太阳一样。

可是，一开始我并不知道，小泥巴跟我和太阳是不同的。

我跟太阳从有记忆起，就生活在这所孤儿院了。十几年来，没有人来这



里接走我们，也没有人来这里寻找过我们，我们是孤儿院的孩子，十几年来都是。我们的记忆中只有这孤儿院里的一切，没有其他。

而小泥巴不是。前面十几年，他有着孤儿院外的生活，有他的朋友和亲人，孤儿院只是他一时迷失的森林，总有一天，他会想起一切，然后离开。

那时，我将又会是孤孤单单一个人了吧！

【三】

深秋的某个清晨。

笼罩在这个城市中的白色水雾久未散去，太阳被遮掩在朦胧的雾气后，隐约露出金色的轮盘。

我穿越这层层浓雾，鞋子上还沾着在草坪上碾到的朝露，抱着厚重的设计稿，将脖子缩在卫衣领中，耐心地坐在QY公司门口的花坛边，等待着有人来找我。

时间过得真快，离太阳去世、小泥巴来到我的身边驱散我的孤单，已经一年有余了。

这一年，我过得很开心，因为有小泥巴的陪伴。偶尔思念太阳，就跟小泥巴坐在太阳的衣冠冢旁边，聊以前我跟太阳一起做的那些糊涂事。

小泥巴很会画画，他按照我的描述，竟然给我画了一幅太阳的画像，还认真地用框架装裱好，放在我的房间里。每次摸到这幅画，我都会觉得很心酸。

说起来多悲哀，我跟太阳认识了这么久，却从来没有拍过一张照片。

孤儿院的孩子哪有平常人家的孩子那么幸福，有闲钱去拍照呢！